

發行人：徐世榮
主編：邱式鴻 編輯：政治大學地政學系學術發展委員會
地址：台北市 116 文山區指南路二段 64 號
電話：(02)2938-7106 傳真：(02)2939-0251
網址：<http://landeconomics.nccu.edu.tw/>



活”綠”四射

朝向綠色運輸導向的 空間發展模式

白仁德（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副教授）

近幾年來面對全球暖化、溫室效應、氣候變遷等環境危機下，交通運輸部門基於永續發展理念，提出綠色運輸策略。著眼於改善目前以私人運具、石化燃料運具為主的交通模式，強調綠色運具的推廣、能源使用效率的提升，並進一步思考跨部門之整合性作法，加速運具使用結構的轉型。

所謂「綠色運具」，係指其對於能源的消耗量相當少甚至是無能源消耗，若採最嚴格的角度來定義，則以利用人力、獸力或再生能源(如：太陽能)等動力驅動之運具為主。若僅以是否消耗能源的觀點來判別，則目前大部分利用石油、電力等不可再生之能源驅動之運輸工具，如機車、小汽車甚至公車、軌道則亦不屬綠色運具。若考量目前由機動車輛為主所衍生的空氣污染、能源消耗等問題來看，利用電力及石油驅動的大眾運輸工具，因其可運載乘客量較多，故每單位能源消耗及運用效率相較私人運具為高，故非使用再生能源的公車、軌道等大眾運輸工具，相較私人運具而言，仍具有較高的環境親合性的綠色運具。

而就綠色運輸策略而言，其最終目標係在維持甚至提升可及性的前提下，將目前以私人運具為主的交通方式調整成為以大眾運輸、步行及自行車為主，再加上替代能源運具的研發推廣，減輕交通行為所衍生的空氣、噪音污染之環境負擔及能源問題。除減緩溫室氣體的排放對全球環境的影響外，都市空間亦可同時朝向為以人為本的環境發展。故而綠色運輸策略的出發點在於期能以交通運輸改良的方式，解決環境問題；類比於大眾運輸導向(TOD)發展的規劃模式，也有異曲同工之妙，因此不論是綠色運輸策略、智慧型成長(Smart Growth)及大眾運輸導向發展應綜合考量，結合綠色運輸系統與土地使用規劃成為「綠色運輸導向的空間發展模式」。

基於永續都市發展的願景追求，若能落實綠色運輸理念，將有助於減少交通污染所帶來的危害，降低環境、健康與能源的負擔。而為了評估都市綠色運輸佈設的程度為何，在交通部運輸研究所的研究成果中，從設施面及使用面初擬了綠色運輸衡量指標如表 1，用來衡量該都市是否有達成發展綠色運輸的目標。為了不讓綠色運輸淪為口號，未來可將綠色運輸指標訂定出明確量化計算方式及其門檻值，適當地加以法制化如同綠建築標章一般，並在執行上融入都市計畫土地使用管制、都市設計及環境影響評估審查等層面中，或納入相關獎勵措施提供誘導機制。期許未來台灣的運輸規劃與都市規劃界都能納入綠色運輸的思維。共同打造台灣寶島新樂園。

表1 綠色運輸衡量指標

設施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綠色運具轉乘方便性 2. 綠色運輸專用設施面積比例 3. 公路部門投入綠色交通建設的資本 4. 綠化指標 5. 綠色運輸系統專用路權比例 6. 綠色運輸系統分布密度 7. 綠色能源供給設施面積比例
使用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空污(CO、HC、NO_x、SO_x)排放減量 2. CO₂ 排放減量 3. 綠色能源使用比例 4. 使用綠色運輸系統佔總旅次比例

縱橫古今

談黃宗義的法律與土地思想

張鈺光（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助理教授）

一、前言

首先大略介紹黃宗義思想出現的時代背景。張居正去世後的神宗，以及繼任的熹宗皇帝濫用宦官的專權作風，表現在冊立太子和礦稅問題上，甚至出現王朝末期的脫軌狀態。神宗又無視一切，試圖把四萬頃莊田授與福王（常洵）的暴舉，在《明史》中有所記載（「尺寸皆奪之民間，海內騷然」，卷一二〇）。在此事件中凸顯一重要的事實，即皇帝以專橫的「大私」奪取民間的田產，因而導致人民與皇帝的對立幾至「禍變」的地步。

隨著民間保有財產的自我意識高漲，人民與皇帝的「私」相互抗衡的情形，變成一個結構性的問題；對於這種新事態缺乏認識的神宗等人，仍然不改舊態的專橫作風，成為導致這個矛盾對抗更加尖銳化的契機。

二、私有財產的主張

上述保有人民自我財產的主張，見諸黃宗義的著作。例如，「先王之時，民養於上。其後，民自為養。又其後，橫徵暴斂，使民無以自養。詩云：『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因出於王以授民，故謂之『王土』。後世之田為民所買，是民田而非王土也。」（《破邪論》）、「古者井田養民，其田皆上之田也。自秦而後，民所自有之田也。上既不能養民，使民自養...」（《明夷待訪錄》〈田制一〉）、「嗟乎！天之生斯民也，以教養託之於君。授田之法廢，民買田而自養。猶賦稅以擾之。...是亦不仁之甚，而以其空名躋之，曰君父君父」（《明夷待訪錄》〈學校〉）等等。此外，王船山也指出「王者成臣天下之人，不能擅天下之土。...田則自有五穀以來，民所服之先疇，王惡得有之，而抑惡得稅之」（《續通鑑論》卷十四），這在當時的東林人士間業已形成一個突出的公論。

三、關於法律的批判

黃宗義認為，法之為治法與否，關鍵不在於變革或創制；如果創制之法即為利欲之私，則變革更新者亦難免以此禍害天下。「夫非法之法，前王不勝其利欲之私以創之，後王或不勝其利欲之私以壞之。壞之者固足以害天下，其創之者亦未始非害天下者也。...」（《明夷待訪錄》〈原法〉）。因此，首先必須確立法之本義，在為天下萬民而非為君主一人。否則，為君主一人私立而定之法，雖然能夠弭亂防患於一時，但是，所謂「治世之法」實為「非法之法」，因為它終究是為君主一人之私利，乃至於不惜將禍害歸諸天下的惡法。

黃宗義關於「治世之法」的批判，深刻的揭示其「非法之法」的實質在於「以一己之私、盡刮天下之利」這種站在「公平」意義上之批判，與西方近現代法律哲學有異曲同工之妙。近現代法律哲學將法律與道德嚴格區分開來，認為道德涉及人們內部動機，應受道德命令的支配；法律則是拘束人們的

外部行為，他受一種最高命令的支配。而這種最高命令不過是人們外部行為的表現，應遵循一個普遍規則；使個人意志自由的運用，可與別人的意志自由並行不悖。

法律精神的真正涵意在於，確保個人的自由與別人的自由，必須按照一般的規則互不侵害；反之，以一己利欲之私而不惜損害天下萬民，就只能是一己之私法，或稱為「非法之法」。而且，黃宗羲對於這種「非法之法」的所謂「治世之法」之否定是徹底的，以致於否定在此基礎上的變法更制的意義。他說：「...卒乘之舊，雖小小更革，生民之戚戚終無已時也。」（《明夷待訪錄》〈原法〉）

他主張復歸先王之法，即三代之法。三代之法的本意在於為天下之公，即「三代之法，藏天下於天下者也。山澤之利不必其盡取，刑賞之權不疑其旁落，貴不在朝廷也，賤不在草莽也。」（《明夷待訪錄》〈原法〉）由於先王之法為天下為公，而非為一己之私，因此對之認同之人必欲實行之，其反對者也不能藉此禍害天下，故其謂：「...有治法而後有治人。」（《明夷待訪錄》〈原法〉）

具體的說，黃宗羲所謂「先王之法」，就是指三代實行的「井田」、「封建」、「學校」三種法律制度。這三種法律制度在後世，或僅存其名目而師其本意，如學校；或因時世變遷而卒不可復，如井田；或異其名而其實亦亡，如胥吏之於封建。

四、授田養民的議論

黃宗羲主張：「丈量天下田土」（《明夷待訪錄》〈田制三〉）然後「以實在田土均之，...每戶授田五十畝」（《明夷待訪錄》〈田制三〉）。這種自上而下的平均授田制度，係針對明中葉以迄土地大量兼併之現實而發，目的在於改變土地制度之現狀。但他也清楚地意識到，隨著歷史的變遷，完全按照古代的情況實施井田制度是不現實的；因為，隨著土地所有制度的變化和人口的繁

殖，倘若欲直接實施自上而下的平均授田制度，必然以奪田之事和屠戮生民為前提；他也駁斥了如蘇洵所說的，以改變川路、漕道、洫塗、遂徑之制非窮數百年之力不可，故井田必不可復之論據，指出：「夫誠授民以田，有道路可通，有水利可修，亦何必拘泥其制度疆界之末乎！」（《明夷待訪錄》〈田制二〉），在他看來，恢復井田制不必拘泥於實施的形式，而首先應該體現先王井田之制「授田以養民」，「所以遂民之生，使其繁庶也」之本意。

明末的土地問題就像鄉紳的大土地所有，以及王府莊田的案例（如前述之福王授田）所顯示的，舊來特權地主借經濟以外的強權蓄積土地，所造成在地的諸多矛盾（王府與地主間、地主與地主間、地主與佃戶間）早就非常顯在化；對此的反動，即所謂「抑豪強」的輿論，以東林人士為中心，廣泛地展開著。黃宗羲當然也不例外，這顯示他已注意到修正土地所有的差距問題。不過，由於其立論中「富民」本位之立場，他主張在均田授田的分配之後，尚餘一百七十萬餘畝的土地，「以聽富民之所占，則天下之田自無不足，又何必限田、均田之紛紛，而徒為困苦富民之事乎！」（《明夷待訪錄》〈田制二〉）

五、結語

由上述可知，黃宗羲《明夷待訪錄》係以明末（特別是神宗、熹宗時代）君主專橫的歷史體驗為基礎，而在黃宗羲筆下完成的著作。其父黃尊素由於與君主專橫對立抗爭（即「東林黨禍」），以致冤死獄中。其師劉宗周亦曾與豪強的家奴抗衡。再加上當時讀書人結社的風氣，批評時政的公論。循著這個思考脈絡，黃宗羲的《明夷待訪錄》或可視為東林人士的思想集結。故或許可以這麼說，黃宗羲集結了這些公論和呼聲，將這些個別的、片斷的、乃至局部的見解，經過他有條理地整理與體系化後，集其大成。這也是《明夷待訪錄》在思想史上受到評價和重視的地方。

六、主要參考書目：

- 1.方武編撰，《明儒學案》，時報文化出版，1996年11月三版二刷。
- 2.朱蔡菊著，《中國歷代思想史 陸》〈清代卷〉，文津出版，1993年12月初版。
- 3.季學原、桂興沅著，《明夷待訪錄 導讀》，巴蜀書社，1992年9月一版。
- 4.陶清著，《明遺民九大家哲學》，中華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洪葉文化事業有限公司聯合發行，1997年6月初版。
- 5.梁啟超著，《中國近三百年學術史》，里仁書局，1993年2月初版。
- 6.張灝著，《幽暗意識與民主傳統》，聯經出版，1992年10月四版。
- 7.董金裕編撰，《明夷待訪錄》，時報文化出版，1995年12月三版一刷。
- 8.楊幼炯著，《中國政治思想史》，台灣商務出版社，1980年11月台五版。
- 9.溝口雄三原著，林右崇翻譯，《中國前近代思想的演變》，國立編譯館，1994年12月初版。

活力未來

地面雷射掃描儀也可以這樣用！

邱式鴻（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副教授）

本系受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委託研究，將雷射掃描儀(圖 1)應用於刑案現場之重建！



圖 1 Leica ScanStation2 雷射掃描儀

地面三維雷射掃描儀，又稱地面光達 (LiDAR, Light Detection and Ranging)，是透過雷射訊號的測距及儀器本身記錄的角度，換算出空間中可見物體的三維坐標。而龐大的三維坐標，一般稱之為點雲 (Point Cloud)，於特殊軟體中，可使點雲以拍攝照片後的顏色呈現，模擬出近似真實的 3D 場景，由此方式建立的場景資料，並不隨著後續的資料處理或移除現場而改變，且隨時可於此場景中量測與空間相關的資訊，以釐清空間方面的爭議點。

刑事案件發生時，抵達現場勘察人員蒐集相關跡證物，以傳統現場測繪方式繪製刑案現場草圖或示意圖，並拍攝現場照片，以記錄跡證形態及相關位置，其中二維照片的客觀性雖然較高且取得快速，但較難以詳細量測現場空間相對位置與距離。而基於現場封鎖時效與人力等因素考量，勘察重大刑案時，可輔以雷射掃描儀保存現場，所得空間數位資料可透過 3D 模擬，以清楚正確記錄空間位置，避免日後爭議。考量刑案現場採證的時間有限、掃描時不能受到太多干擾，且須維持一定的點雲密度以達後續繪製平面圖與 3D 模擬之需求，計畫中透過文獻蒐集分析與試驗場實際操作探討地面雷射掃描技術於刑案現場掃描與重建之作業流程，期使地面雷射掃描技術能應用於刑案現場重建，協助相關單位完成 3D 數位現場保存的工作。

計畫完成之模擬爆炸和槍擊案場景掃描並以 Complex Meshing 方式模擬結果如下圖 2、3 所示。



圖 2 掃描完成之模擬爆後現場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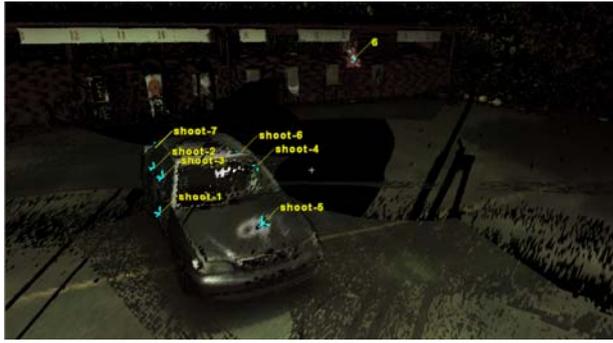


圖 3 掃瞄完成之模擬槍擊案現場場景

而完成之模擬槍擊案現場場景可進行彈道分析，下圖 4 即為第二發子彈的彈道分析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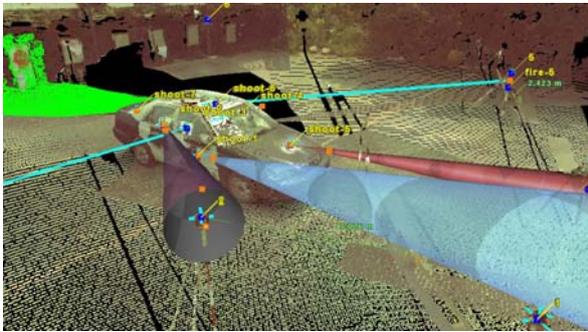


圖 4 第二發子彈彈道分析結果

計劃執行時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亦於 2008 年 10 月將此技術應用於實際案例。在自由時報 10 月 3 日電子報中以「重建刑案首見 3D 雷射掃描儀」報導如下：

〔記者黃敦硯／台北報導〕

為調查警槍殺人案，刑事警察局鑑識科昨天出動「3D 雷射掃描儀」，重建刑案現場、比對彈道，這也是國內鑑識人員第一次在刑案現場運用 3D 雷射掃描儀。

刑事局是於今年 5 月，花 600 萬元添購這一套 3D 雷射掃描儀。刑事局鑑識科影像專家姚景岳說，3D 雷射掃描儀是透過發射雷射光點打到物體所反射回來的效果，測繪出現場的 3D 模型，工程界已開始應用，例如山坡地、橋樑安全監測、古蹟維護保存、油槽變形監測等。

歐美鑑識界近來也將其引進刑案現場測繪領域，大多數用於大型的案發現場，例

如空難、汽車炸彈等恐怖攻擊事件，甚至火車出軌等。



警方對空鳴槍卻造成男子腦部中彈死亡，警方封路進行彈道現場重建，警政署刑事警察局還首度出動價值 600 萬的 3D 雷射掃描儀在現場測量。（記者吳嘉億攝）

由上述計畫執行結果，你是否也訝異地政系所學居然也可以這樣應用！別驚訝，當空間資訊由 2-D 走向 3-D、再加上儀器和電腦軟硬體科技的發展，未來空間資訊的發展將會令人處處驚喜！

學生投稿

收集研討會資訊的好處與方法

賴炳樹（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博士生）

1. 知道研討會資訊有什麼好處？

- (1) 可收集論文集建資料庫。
- (2) 一般生投稿發表可申請每學期政大獎學金。
- (3) 一般生投稿發表可申請每年永慶房屋獎學金。
- (4) 投稿對博士班可積 10 點。
- (5) 可作為投 TSSCI 期刊前的磨練。
- (6) 參加研討會可多認識老師建立人脈。
- (7) 報名參加研討會，為自己的論文進度設

下期限督促自己。

- (8) 教師投稿有助於升等與申請國科會研究計畫。
- (9) 有機會出國參加國際研討會交流與增廣見聞。

2. 事前研討會議程和徵稿訊息的取得：

- (1) 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快速找想要的關鍵字研討會：
<http://nr.stpi.org.tw/conf/query03.htm>
- (2) 建立各相關科系網站最新消息的連結，每天上網看一次。
- (3) 訂閱快訊 PChome 新聞，輸入關鍵字：國土、都市計畫、地政等
http://news.pchome.com.tw/member_news
- (4) 訂購相關活動消息電子報如建築電子報：
<http://express.archi.com.tw>
- (5) 台灣公益資訊中心研討會資訊：
<http://www.npo.org.tw/Bulletin/listact.asp?ActTypeID=1>
- (6) 訂購相關政府單位之電子報，如經建會、農委會、水利署、營建署、市鄉局、環保署、地政司、防災中心、地方縣市政府。
- (7) 加入相關學會會員，訂購其學會電子報與建立相關學會網站連結。
- (8) 利用人際關係與各老師保持聯繫，分享學術研討會訊息。

3. 事後研討會論文集、簡報電子檔的取得：

- (1) 建立各研討會議程之連結表，有些研討會事後會將論文集或簡報上網連結供下載。
- (2) 現場參加研討會取得論文集光碟。
- (3) 利用人際關係向研討會執行單位之熟人朋友要。
- (4) 若不認識執行單位，也可利用研討會留之電子信箱，以學術研究之名義要看。

(5) 利用人際關係與各老師交換分享研討會論文集。

(6) 記得利用議程幫每個論文集文章建檔名，以更未來用關鍵字快速找文章。

(7) 記得將檔案很大的簡報檔或文章壓縮並建檔名。

4. 三～五月地政相關研討會資訊分享

時間：980313(五) 主題：全球治理與亞太事務國際研討會 地點：銘傳大學桃園縣龜山鄉大同村德明路5號 網址： http://www.mcu.edu.tw/ISMAD2009

時間：980314(六) 主題：第十三屆(2009年)國土規劃論壇 地點：台南市成功大學都市計劃學系 網址： http://www.up.ncku.edu.tw

時間：980315(日)-18(三) 主題：The 24th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olid Waste Technology and Management 地點：美國費城 網址： http://www2.widener.edu/~sxw0004/24agenda.html
--

時間：980319(四)-20(五) 主題：通識教育與大學發展學術研討會 地點：國立政治大學綜合院館五樓國際會議廳 網址： http://140.119.61.146/getsmr
--

時間：980401(三)-0404(六) 主題：美國不動產協會 2009 年會議 地點：美國加州 網址： http://www.up.ncku.edu.tw/chinese/index.php?option=com_content&task=view&id=192
--

<p>時間：980411(六)</p> <p>主題：第六屆地方治理與城鄉發展學術研討會</p> <p>地點：玄奘大學新竹市香山區玄奘路 48 號</p> <p>網址： http://public.hcu.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o0006&Rcg=11</p>	<p>網址：http://www.nhu.edu.tw/~cofaeca</p>
<p>時間：980422(三)-0425(六)</p> <p>主題：2009 第 14 屆都市計畫與區域發展於資訊社會地理多媒體國際研討會</p> <p>地點：西班牙 Design Center Sitges</p> <p>網址： http://www.corp.at/corp_e/index.php?option=com_frontpage&Itemid=65</p>	<p>時間：980508(五)</p> <p>主題：2009 年第六屆台灣地方鄉鎮觀光產業發展與前瞻學術研討會</p> <p>地點：景文科技大學設計館國際會議廳（臺北縣新店市安中路99號）</p> <p>網址： http://www.just.edu.tw/~traveldep/E01.htm</p>
<p>時間：980424(五)</p> <p>主題：第六屆休閒、文化與綠色資源論壇－休閒、文化產業與綠色資源研究發展趨勢</p> <p>地點：臺灣大學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p> <p>網址：http://www.bicd.ntu.edu.tw</p>	<p>時間：980520(三)-0521(四)</p> <p>主題：2009 海峽兩岸智慧型運輸系統學術研討會</p> <p>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100號（逢甲大學）</p> <p>網址： http://www.ttm.fcu.edu.tw/its2009/index.htm</p>
<p>時間：980424(五)</p> <p>主題：2009 年台灣東南亞區域研究年度研討會-東南亞與跨國研究</p> <p>地點：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 臺北市研究院路二段 128 號</p> <p>網址： http://www.sinica.edu.tw/~capas/events.htm#20081231</p>	<p>時間：980522(五)</p> <p>主題：2009 年全國土地管理與開發學術研討會</p> <p>地點：台南縣歸仁鄉長榮路一段396號（長榮大學）</p> <p>網址：http://lmd1.cjcu.edu.tw/detail.php?nid=51</p>
<p>時間：980502(六)</p> <p>主題：第二屆金融與經濟競爭力研討會 (COFAECA 2009)產業、區域、環境經濟</p> <p>地點：南華大學嘉義縣大林鎮中坑裏中坑 32號</p>	<p>時間：980522(五)-23(六)</p> <p>主題：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Planning for Low Carbon Cities”</p> <p>地點：香港</p> <p>網址：http://www.hkip.org.hk/plcc</p>
	<p>時間：980525(一)-29(五)</p> <p>主題：第五屆規劃設計國際研討會</p> <p>地點：國立成功大學</p> <p>網址：http://140.116.205.15/ICPDweb/index.php</p>

概括繼承有限責任之修法— 再次挑戰「父債子還」

鍾麗娜（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博士生）

我國民法繼承編係採當然繼承主義，繼承人如未於法定期間內辦理限定或拋棄繼承，原則上必須承受被繼承人財產上之一切權利、義務。惟隨著社會結構及家庭形態的改變，現今社會與民法繼承編七十四年修正時之背景已大不相同，不僅親人間之關係較以往疏遠，繼承人與被繼承人間更有因久未聯繫、或因繼承人不了解法律規定，而未能於法定期間內主張限定繼承或拋棄繼承，導致終身背負繼承債務之不合理現象。有鑑於此，立法院於九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及九十七年四月二十二日三讀通過民法繼承編暨其施行法修正案，並於九十七年一月二日及五月七日經總統公布。

上開九十七年修正公布之條文為落實保護弱勢繼承人之意旨，及避免繼承人於不知悉其得繼承而莫名繼承之情事發生，特增訂兩種繼承人對於被繼承人債務之法定責任，包括繼承人為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人之法定限定責任，以及繼承人對於繼承開始後始發生代履行責任之保證契約債務之法定限定責任；並修正延長繼承人主張限定繼承及拋棄繼承之期間。惟實施至今，據家扶基金會及法律扶助基金會於今（九十八）年元月初針對 350 名背債兒追蹤調查，發現高達九成八的背債兒仍繼續扛債，其中六成都是年幼無工作能力者，另四成背債兒雖有工作卻面臨遭銀行追討扣薪，生活困頓，顯見修法成效極為有限。加以，目前社會上尚有許多具有完全行為能力之繼承人，因不知法律而承受繼承債務致影響其生存權，使得傳統社會「父債子還」的觀念是否仍應繼續成為現今社會繼承之法則，遭受重大的質疑及挑戰。

九十七年底立委吳清池等人提出全面限定繼承之民法繼承修正草案，經立法院第 7 屆第 2 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 15 次及第

21 次全體委員會議審查通過，並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召開朝野黨團協商會議，作成附帶決議要求法務部提出改採全面限定繼承之修正草案送立法院審議。據此，法務部於九十八年初研提「民法繼承編暨其施行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主要修正重點為：

- 一、將現行概括繼承及限定繼承制度合併修正為概括繼承有限責任之制度，繼承人僅須以因繼承所得遺產為限，償還被繼承人之債務。（修正條文第一千一百四十八條及第一千一百五十四條）
- 二、配合概括繼承有限責任之規定，避免被繼承人及繼承人利用贈與減少所得遺產範圍，增訂被繼承人死亡前二年內贈與繼承人之財產視為所得遺產之規定。（修正條文第一千一百四十八條之一）
- 三、因應上開條文之修正，雖維持現行由繼承人開具遺產清冊陳報法院進行清算之程序，然修正可由繼承人聲請、債權人聲請或法院依職權進入程序，一方面使被繼承人生前之法律關係得以透過一次清算程序儘速確定；另一方面，使繼承人於享有繼承權利而僅負有限責任之情形下，盡清算之義務，以維債權人及繼承人權益之衡平。（修正條文第一千一百五十六條及第一千一百五十六條之一）

上開修正草案，或以鑑於現代法律思潮以個人主義為趨勢，認為個人應負擔何種權利義務應由個人決定，及兼顧繼承人之公平，而挑戰傳統社會「父債子還」的繼承法則，而為期達到繼承人、債權人及社會交易安全三贏之局面，實有待各界對修法草案再以審視，研提意見，以臻至法條之周延性及公平性。

能源與規劃

黃宇賢（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碩士在職專班碩士生）

這些年，能源問題儼然左右了全世界的動向，傳統能源隨著工業與經濟成長而加速耗竭，然而「太陽電力公司」一書告訴我們傳統能源帶來的浩劫，我們除了期盼政府在能源政策上的覺醒，身為地政人，在都市規劃與設計上，有沒有可能萌發讓都市熱島效應降低的實際作為（譬如說，運用容積規劃、樓層限制，造成空氣流通，降低氣溫等），而非停留於理論與無奈之認知。

核能發電其實也是傳統能源利用方式之一，近年來氣候變遷、全球暖化，讓大家又陷入「核能發電不會產生溫室氣體」的迷思，但鈾礦以目前核能發電廠的使用量而言，將於 60 年內用盡，倘若各國積極增加核能發電的能源利用模式，那麼核能電廠豈不因「無鈾可用」而無用武之地？

再談實際一點：

我們的彰濱工業區為何而戰？我們的新竹科學園區為何而戰？

如果台灣沒有晶圓廠，能不能不蓋核四？

如果沒有大煉鋼廠，能不能不蓋火力發電廠？

如果，沒有晶圓廠與大煉鋼廠，台灣人是否就會沒飯吃？

從用電量來看，想想這些產業在創造就業機會的同時，是否也是損害國家資源的耗能產業？

看著富豪數鈔票、鉅額分紅，我們分到了什麼？可能是地層下陷與萬年廢料...

當我們討論核四該不該興建、該不該公投、公投範圍為何，且為這些末端問題傷透腦筋時，我們能否發揮一己之長，利用所學所知，善盡規劃者的角色，提供大家更多選項？找到目前為止，最好的選擇～

網路促成資訊全球化快速發展與散播，但人心的無形網路，將帶領人類前往更遠更美好的未來。

來趟虛擬旅遊： Google Earth—Street View

謝幸宜（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碩士生）

Google Earth 推出 Street View（街景視圖）功能後，引起許多討論：街景攝影車在哪裡出沒、熱門景點的線上旅遊、隱私權的問題...等。其實，Google 並非唯一發展 Street View 技術的單位，Microsoft Live Map 正在發展的 Street-level photos 也有瀏覽街景的功能，此外尚有 MapJack、EverySpace、Seety、CycloMedia、Driveme.in、NORC、台灣的 VRmap 等公司發展相關技術，但目前仍以 Google 的規模最大、已攝影的城市街道最多。商業應用目前是以房屋仲介業為主（如：<http://www.vrhouse.com.tw/> 中的「虛擬實境看屋」）。

Street View 的影像來源，一開始是由 Immersive Media 公司的 Dodeca 2360 相機同時於一處拍攝（圖 1）以取得該處的全景 (panoramic) 影像，取像範圍約：垂直角 -45° ~ 90° 、水平角 0° ~ 360° 。但 2007 年 12 月之後，Google 因故與 Immersive Media 停止合作關係，往後在路上可能與我們相遇的攝影機如圖 2 所示。



圖 1 有 11 個鏡頭的相機：Dodeca 2360
 (圖片來源：<http://www.boingboing.net/2007/05/31/google-maps-zoom-her.html>)



(a)英國



(b)台北市信義區

圖 2 Google Street View Camera

(圖片來源：

(a)<http://www.freefoto.com/preview/810-12-6060?ffid=810-12-6060>

(b) <http://blog.udn.com/iddesign/2483115>)

何謂全景影像？在較早期的攝影、繪畫領域中，如果以較寬廣（即影像的寬度比高度大許多）的視野來表現者，就可稱為全景，如張澤端的「清明上河圖」或圖 3 的例子。早期的全景影像，是利用可旋轉的相機拍攝而得，隨著數位科技的發展、各種攝影設備的技術及地圖投影概念的應用，環場 360°（圓柱狀投影）、甚至 720°（球狀投影）的全景影像都可透過電腦製作而成。Clevr 公司甚至提供了一套免費軟體，讓使用一般數位相機拍攝的影像也可簡易地變成全景影像（<http://www.clevr.com/>）。720°的全景影像於製作過程中，由於是以平面影像展示、處理，因此影像中的許多物體會嚴重變形（圖 4），但可由特殊的展示軟體(Viewer)，轉換回接近人眼視覺的影像。在 Google Earth 的街景視圖功能中，右上角有個小張的全景影像（圖 5 框起處），可同時輔助我們選擇觀看方向的原因就在此。



圖 3 Mount Lamborn

(圖片來源：

<http://www.desertweyr.com/lamborn/lambornindex.ph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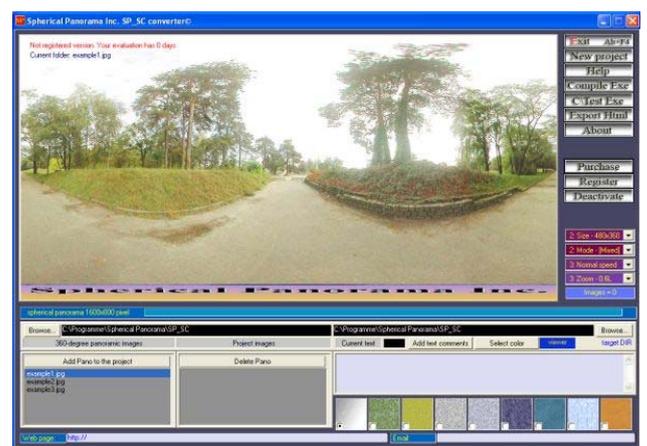


圖 4 使用 SP_SC converter 製作全景影像時的影像變形

(圖片來源：

<http://softwarespread.com/shop/product8835/spherical-panorama-sp-sc-converter.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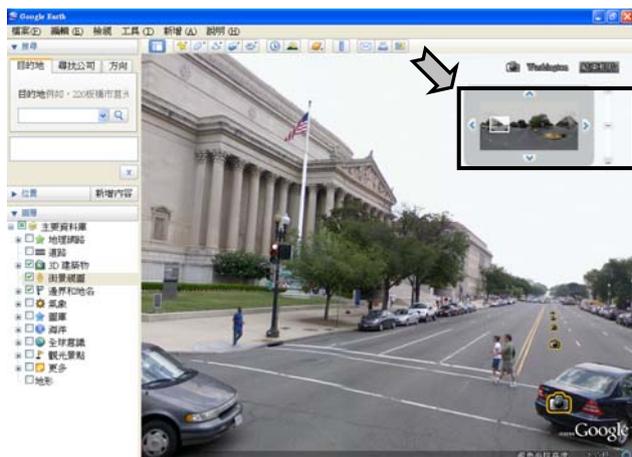


圖 5 Google Earth 的街景視圖(Street View) 介面

網路上已有人發現街景攝影車在台北市出沒，且 Google 也宣稱 2009 年可讓台灣地區的 Street View 上線，或許哪天，你也會在 Google Earth 的 Street View 中出現呢！看到攝影車時，記得擺個漂亮的 Pose，跟全世界的網路遊客 Say Hello！

教師園地

1. 顏愛靜教授之土地資源概論課程榮獲九十七學年第一學期 TA 課程之績優課程。

學生園地

1. 本系同學參加 97 年第二次不動產經紀人考試上榜名單：莊子儀、歐陽榆、翁國基、黎佳貞、施伯憲、陳仁將、黃齊翰、高毓穗、陳玉偵、莊宗祐、黃昱中、黃一翔、李玉琳、劉柔妤、張詩林、黃新晨、張執中、林哲宇、邱于修、黃祈綾、陳韻帆、白汝雯、楊雅婷、鄭欣怡、羅登宇、陳建明、王巧柔、翁宸暉、盧禹廷、李哲宇、蕭博元、張喬婷、廖彬華、李展其、廖彬傑、廖庭萱。
2. 97 學年度第 2 學期碩、博班及碩士在職專班獎學金得獎名單：

(1)碩士班：彭竹君、侯蔚楚、張伊芳、王姿尹、陳妍如、林佑儒、賴靖雯、王俊均、許淑媛、邱信智

(2)博士班：賴炳樹、朱芳妮、袁淑湄

(3)碩士在職專班：李建德

- 3.地政系學會 97 學年第 2 學期活動預告，歡迎參加：

3 月 16 日(一)~20 日(五) 地政週

5 月 19 日(二)、20 日(三) 校慶創意啦啦隊比賽

6 月 1 日(一)(暫定) 地政系卡拉 OK

6 月上旬(暫定) 地政系運動會

地政活動紀實

1. 本系舉辦「農村再生條例草案之檢視—興農或減農」學術研討座談會，於 98 年 1 月 15 日上午 9:00—12:00，在土地改革紀念館舉行。
2. 本系於 98 年 2 月 28 日下午 2:00—4:00，邀請台北大學公共事務學院院長暨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李承嘉教授，綜合院館 270114 視聽室演講，講題「農地價值功能認知研究—空間差異及大眾、農民與專家調查」。
3. 本系於 98 年 3 月 3 日上午 10:10—12:00，邀請 The Dept. of Geomatics at the University of Melbourne, Prof. Cline Fraser，在綜合院館 270610 室地理資訊系統教室演講，講題「Advances in Close—Range Photogrammetry & Vision Metrology」。

4. 本系於 98 年 3 月 6 日下午 2:10—4:00，邀請開南大學國際事務中心主任張康聰教授，在綜合院館 270104 教室演講，講題「GIS Developments for The Past Three Decades」。

學務處曙光專案活動訊息

- ◎寒假結束，相信部分同學們正以輕鬆、歡愉的心情準備迎接新學期的到來！然而也有部分同學們，無法享受初春愉快的心情，反而要面對金融海嘯帶給家庭的嚴峻經濟寒冬，憂愁著下學期的學費與生活費。

生活再苦，教育絕對不能被犧牲。因此，學務處已啟動「曙光專案」，緊急移撥新台幣 350 萬元，供急需協助的同學們申請。只要同學們因為家長失業或被迫無薪休假，以致就學困難，都可以備妥相關證明，經導師或系所主管認定，專案奉核後，由學務處（學士生）或系所（碩博士生）辦理相關事宜。本專案包含急難救助，財務補濟（如學士生依最優厚之工讀金每小時 200 元計，每個月最高申請 40 小時），與清寒住宿。請上網參看本「曙光專案」專屬網站詳細說明：

<http://osa.nccu.edu.tw/dawn/index.html>

生僑組單一窗口盧誼甄小姐，聯絡電話：校內分機 62226。

另外，學務處平時每年均提撥約新台幣 3200 萬獎助學金，供清寒、弱勢、低收入與急難同學申請，如薪傳獎學金（校友捐贈）、特殊境遇還願助學金、非自願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等。詳細資料請上學務處生僑組網站查詢。

在艱困處境中，同學們千萬不要害怕求助，也不必覺得不好意思，更不要認為孤立無援。學務處的「曙光專案」是此波金融危機，受害政大人探求資源的捷徑。同學們若因而有情緒不寧的現象，也歡迎與心理諮商中心的輔導老師約談。

學務處衷心的期望受景氣波及的同學

們，能因著政大貼心的照顧，順利的完成學業，實現人生的夢想；幸運的同學們，也能發揮同學愛，有形無形的關懷周遭需要關注的同學，展現政大人「人文關懷」的氣度。

※我們的專業領域：

土地行政與法制、不動產管理、土地規劃、都市與國土規劃、土地測量、不動產估價、房地產仲介等不動產相關領域

※學生的專業證照：

不動產估價師、都市計畫技師、測量技師、地政士、不動產經紀人

- ◎本學訊歡迎本系同學投稿，500~800 字為限，一經錄用，致贈稿費 500 元。

*本學訊可至地政學系網站：

<http://landeconomics.nccu.edu.tw> 下載

